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羅舒璘
電話：03-52161215轉277
電子信箱：0533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001315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00131537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0013153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110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
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(新北場)」實施計畫1
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8月27日新北教研資字第
110163554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規劃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時間：110年11月13日(星期六)至110年11月14日(星
期日)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。
 - (三)開設課程：由夢的N次方團隊講師及本市教師共同規劃課
程，開設25班，每班課程12小時，預計錄取學員775
人。
 - (四)報名時間：
 - 1、第一階段報名時間：自110年9月2日(星期四)上午9時
起至110年9月12日(星期日)下午23時止，並於110年9



月13日(星期一)下午3時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，若報名期間該班次已逾額滿上限，得提前結束該班別之報名作業。

2、第二階段報名時間：若尚有班次未額滿，則於110年9月13日(星期一)下午4時起至110年9月21日(星期二)下午23時止進行第二階段報名，並於110年9月22日(星期三)下午3時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一律至「夢的N次方」新北場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dream-new-taipei-city>)進行報名。

(六)本案研習以新北市、基隆市、臺北市及桃園市教師優先參加，其他縣市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亦歡迎報名，錄取順序請參閱計畫。

三、本案計畫學員注意事項：

(一)不提供學員住宿及交通接駁服務。

(二)林口高中學校停車位有限，不提供學員停車位，請參閱計畫內大眾運輸資訊抵達會場。

(三)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